

勞保問題豈是 13 萬人少領一年年金？

陳國樑／政大財政系教授

請領勞保老年給付法定年齡，從明年起，調高一年至 63 歲，直接影響已達原本法定年齡、可請領勞保退休金的民眾，人數約有 13 萬人。以目前退休勞工平均月領 1.7 萬元計算，少領一整年，損失約為 20.4 萬元。

消息經由媒體批露，眾論斷斷然。正所謂：「一葉蔽目、不見泰山，兩豆塞耳、不聞雷霆」；勞保「破產」（基金用罄、累積餘額出現負值）在即，討論 13 萬人少領一年年金，是畫錯重點、見樹不見林。

勞保老年給付隨國民年金開辦，制度有重大變革。過往舊制之老年給付為一次性，98 年開始施行按月領取的勞保年金制度。由於給付按參數固定公式計算（「確定給付制」；defined-benefit system）、自退休後開始領至死亡為止，一旦法定費率小於財務平衡費率，即會出現「潛藏負債」的情形。

根據最近一次（107 年）精算報告，勞保財務平衡費率為 27.94%；然目前勞保法定費率卻僅有 10.5%、不及財務平衡費率的一半。按已提出之下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中所揭露數字，勞保潛藏負債已高達 10.71 兆元。

採「隨收即付基礎」（pay-as-you-go basis）的勞保財務結構，保費入不敷出、坐吃山空的情形早已不是新聞；新制上路第 4、5 兩年（101、102 年），即曾出現保險給付大於保費收入的情形。過去四年（106 至 109 年）合計，財務缺口（實際給付大於保費收入）高達 1,243 億元。

雖然新精算報告明年年初才會出爐，但在前次精算條件過於樂觀，再加上薪資成長停滯與少子化、人口結構老化的催化下，精算結果如能維持三年前預測，於 115 年「如期破產」，就算是「好」消息。

在勞保現有架構下，解決問題的方法，不論如何巧思變化，不外乎「多繳」與「少領」兩大方向。有關多繳，在費率設計上，97 年新制修法時，已有保險費率漸進調漲機制；預計至 116 年，還會再上升 1.5%，達到上限之 12%。有關少領、包括延後領；98 年新制上路時，老年給付之請領法定年齡為 60 歲，於施行第 10 年提高 1 歲，其後每 2 年提高 1 歲，將於 115 年調高至 65 歲。

因此，不論是費率的自動調漲，或請領法定年齡的後延，皆為制度原本內建，三年前精算時都已納入考慮，並非解決勞保財務危機方案。

勞保的財務問題，迫在眉睫，一旦破產，殃及 1,055 萬被保險人老年生活保障與權益，危及國家整體社會安全結構。面對如此「核彈級」危機，政府一邊表示：「一定會擔負起最終給付責任，請勞工可以放心」、一邊開始撥補勞保基金。問題是，擔負最終給付責任，必須提存足額的準備，目前連一塊錢也沒有看到。政客的空口白話，屆時不過下台了事；年金乃個人存亡攸關，叫勞工如何放心？

至於撥補勞保基金，行政院於 109、110 與 111 年（預計），分別撥補 200、220 與 300 億元。但此一撥補規模，面對勞保 10.71 兆潛藏負債，實為杯水車薪。以 109 年度來看，財務缺口為 487 億，所撥補金額，連彌平一半的缺口，尚猶不足。

截至今年 10 月底，勞工保險基金仍有 8,169 億元，看似很大的數字。根據最新統計年報，109 年度，不斷上升的勞保五大類給付（生育、傷病、失能、老年與死亡），已達 4,489 億元。勞保基金一旦用罄破產，政府也確實擔負起最終給付責任、改以編列公務預算支應，即便按 109 年度給付規模不再增加，每年須編列 4,489 億元。此一金額，超越 111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之國防預算規模，達千餘億元，約略相當於所有教育科學文化預算之金額。

試想，上從碩博士班、下至對於地方政府幼兒園補助之所有教育預算，加上中央研究院、科技部與其他各部會主管之每一塊錢研究支出，再加上所有與文化活動相關預算，都必須全數歸零，方纔能填補勞保給付所需，勞保眼前的問題豈是 13 萬人少領一年年金？